

广东省飞达轻工产品加工厂 2019 年度消防器材、劳保用品采购 项目资格预审公告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广东省飞达轻工产品加工厂的委托,拟对广东省飞达轻工产品加工厂 2019 年度消防器材、劳保用品采购项目进行邀请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预审。

一、采购项目编号: FEGD-ZT19117

二、采购项目名称: 广东省飞达轻工产品加工厂 2019 年度消防器材、劳保用品采购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 289816.44 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序号	名称	采购需求	规格	最高单价限价(元,含税)	2019 年预计数量
1	灭火器	产品需通过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强制检验合格及 3C 认证;产品质量保期应为: 5 年;产品灭火级别需为: 2A, 55B, 产品工作压力需为: 1.2MPa。	ABC 干粉、4KG 装、手持式。	74.51	150
2	灭火器箱	产品铁皮厚度需在 0.4mm 以上,产品外部需喷绘明显的“灭火器箱”“火警 119”等字样。	二位装。	65.34	178
3	灭火器箱	产品铁皮厚度需在 0.4mm 以上,产品外部需喷绘明显的“灭火器箱”“火警 119”等字样。	五位装。	143.33	29
4	灭火器	产品需通过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强制检验合格及 3C 认证;产品质量保期应为: 5 年;产品灭火级别需为: 2A, 55B, 产品工作压力需为: 1.2MPa。	ABC 干粉、35KG 装、推车式。	697.96	8
5	防毒面具	产品需通过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强制检验合格及 3C 认证;产品防毒时间需 \geq 30 分钟;产品吸气阻力需 $<$ 800Pa,呼气阻力需 $<$ 300Pa。	单人使用,一次性,盒装。	48.48	282

6	防毒面具箱	产品铁皮厚度需在 0.4mm 以上。	二位装。	130	36
7	防毒面具箱	产品铁皮厚度需在 0.4mm 以上。	六位装。	101.66	19
8	消防栓箱	产品制作材质需为：铝合金，产品外部需喷绘明显的“消防栓箱”“火警 119”等字样。	常规尺寸。	162.9	20
9	消防水带	产品需通过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强制检验合格及 3C 认证；产品需为有衬里消防水带，内衬使用 PVC 材质（橡塑）；产品工作压力需为：8KG。	20m 长，65mm 或 50mm 口径，含卡箍、水枪接扣。	174.18	50
10	消防枪头	产品制作材质需为：铝质。	65mm 或 50mm 口径	28.41	25
11	消防栓开关	产品制作材质需为：铁质。	常规尺寸。	34.33	20
12	消防沙桶	产品制作材质需为：铁质。	常规尺寸。	20.13	28
13	消防栓扳手	产品制作材质需为：铁质。	常规尺寸。	38.9	40
14	应急灯	保障时间：90 分钟。		37.39	304
15	消防铁锹	木质把柄，铁质铁锹头。	常规尺寸。	34.87	20
16	报警警铃	供电模式：220V。		34.45	0
17	悬挂式灭火器	产品需通过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强制检验合格及 3C 认证；喷射时间 $\leq 10s$ ；保护范围 $\geq 15 m^2$ ，产品灭火级别需为：2A，70B，触发温度：68-75℃。	ABC 干粉、6KG 装	262.98	4
18	防割手套	裁床用，全钢丝防护。	一只。	875	5
19	防尘口罩	产品需通过国家 GB2626-2006 标准认证合格，安全标准：达到 KN95 或以上。	单人使用，非一次性。	3.3	10560
20	防尘口罩	产品需通过国家 GB2626-2006 标准认证合格，安全标准：达到 KN90 或以上。	单人使用，非一次性。	2.22	67200

21	防毒口罩	产品需通过国家GB2890-2009标准认证合格,防毒类型:综合防毒(有机气体及蒸汽、苯及同系物、汽油、丙酮、二氧化碳、醚等)。	单人使用,空气过滤式口罩,带滤芯或滤盒。	19.14	80
22	一次性手套	产品制作材质需为:橡胶、乳胶。	一次性,50双/盒装。	21.3	10
23	一次性口罩	产品含活性炭层。	一次性,50只/盒装。	22.31	10
24	防护眼镜	镜片为塑料材质。	一副。	26.6	80
25	隔热手套	产品制作材质需为:石棉材质。	一对装。	50.26	60
26	劳保耳塞	带线,可水洗。	一对装。	4.25	100
27	指套	产品制作材质需为:胶质。	约800个/包。	33.96	150
28	劳保手套	产品制作材质需为:棉纱。	一双。	1.47	5000

注:★清单内各类灭火器、防毒面具、消防水带、应急灯、报警警铃必须提供强制检验合格证书及产品3C认证复印件。

五、供应商资格审查的内容(供应商资格)、标准和方法:

(一)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必须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两年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损益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必须提供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的承诺书,格式参考本公告文件第五篇资格预审证明文件格式一“《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必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上述材料均须经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盖章确认】;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必须提供《守法经营承诺书》,格式参考本公告文件第五篇资格预审证明文件格式二“守法经营承诺书”】;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必须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格式参考本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5-2 守法经营声明书”】。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供应商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投标申请人资格审查采用资格预审方式进行，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资格预审委员会，对投标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当满足供应商资格预审标准的投标申请人不足 5 家时，重新组织招标；当满足供应商资格预审标准的投标申请人等于 5 名时，为正式的投标申请人；当满足供应商资格预审标准的投标申请人超过 5 名时，由资格预审委员会根据递交资格预审证明文件按照评分表进行综合打分，排名前五的投标申请人为正式的投标申请人。

(三) 采购代理机构对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发出投标邀请函，投标申请人按照投标邀请函中确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获取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

六、供应商需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报名时间、地点：供应商应当在 2019 年 1 月 25 日起至 2019 年 2 月 14 日期间（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详细地址：（韶关市浈江区五里亭耕进商贸城 B 区 65-68 号 3 楼）进行报名， 购买资格预审文件，每套售价 2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2、报名方式：供应商凭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文件原件前往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资格预审文件。

3、资格预审证明文件材料提交方式：参与报名的投标申请人提交以下盖单位公章的资格预审证明文件（A4 规格，装订成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密封提交，材料的数量为三份（一份正本，二份副本）：①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③投标申请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④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其他需要递交的文件资料。

4、本项目不接受邮寄、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递交的资格预审证明文件。投标申请人须派其合法的授权人在资格预审证明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资格预审证明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并签字确认，投标申请人须承担因未送达并签字所造成的一切责任。

5、资格审查日期：2019 年 2 月 22 日上午 10:00

七、提交资格申请文件时间（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2019 年 2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至 2019

年 2 月 21 日 17 时 00 分（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过期不予受理。

八、提交资格申请文件地点：（详细地址：韶关市浈江区五里亭耕进商贸城 B 区 65-68 号 3 楼开标室。）

九、本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自 2019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止。

十、预审审查结果将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上公告预审结果。

十一、联系事项

- | | |
|------------------------|--|
| （一）采购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刘先生 | 联系电话：0751-8115118 |
| 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人）：黄先生 | 联系电话：0751-5580262 |
| （二）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联系地址：韶关市浈江区五里亭耕进
商贸城 B 区 65-68 号 3
楼 |
| 联系人：刘先生 | 联系电话：0751-8115118 |
| 传真：（0751）8606535 | 邮编：512000 |
| （三）采购人：广东省飞达轻工产品加工厂 | 联系地址：广东省乐昌市人民北路
268 号 |
| 联系人：黄先生 | 联系电话：0751-5580437 |
| 传真：（0751）8228072 | 邮编：512000 |

附件：资格预审文件

发布人：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19 年 1 月 24 日